

证券代码：873161

证券简称：舒朋士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舒朋士环境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田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依法运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完善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从会议召开

情况，对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方面对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公司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，并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财务情况，项目情况等方面对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形成公司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和《舒朋士环境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情况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形成公司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,落实精细化管理目标,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,做到各项工作有计划、有安排,公司对 2019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,形成公司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,考虑到公司 2019 年的经营发展情况,公司拟决定对 2018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已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并圆满完成了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审计费用授权管理层与事务所协商确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关联方田明个人承租位于常州市北塘河路 9 号恒生科技园 4-2，面积 860 平方米，拟租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年租金为人民币 285,000.00 元。具体事项以最终签署的租赁合同为准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田明、田冬应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发布的《舒朋士环境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舒朋士环境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舒朋士环境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